

2012年6月8日 星期五

公告828號—06/12—由於氣味導致集裝箱貨物受損—全球

協會近日收到會員提交的報告，內容涉及因氣味污染貨物而導致索賠的事件。此類污染通常是由於之前的貨物所致，或來自最近經過薰蒸的貨物。

本協會特此提醒會員，如果使用之前用於裝運危險品（DG貨物）或皮革的集裝箱裝運食物、服裝、家用產品、玩具、咖啡、棉花、動物食品或任何其他容易吸收氣味的商品，則存在極大的風險，並且可能導致收貨人拒收貨物，並就貨物的全部價值提出索賠。

航運公司在取用集裝箱時通常不會查看之前裝運的商品，但從商業的角度而言，在取用集裝箱時進行查看可以避免貨物被污染。

我們建議，對用於運輸食物、服裝、家用產品、玩具、棉花和動物食品的備用集裝箱，應使用蒸汽對其進行清潔處理，並且不得用於之前剛曾裝運危險品（DG貨物）或皮革。

您也可以使用DG貨物專用的集裝箱或經過薰蒸的集裝箱來裝運不能與人類接觸的商品（例如，化學品、木材、鋼、鋁線圈、廢紙、機器和樹脂）。

航運公司通常使用冷藏集裝箱裝運DG貨物，即使這些集裝箱經過徹底的蒸汽清潔，但在使用它們運輸水果、蔬菜、冷凍肉類、魚類或海鮮時還是存在一定的風險。

當收到貨物遭受污染的通知時，所有人/船東或營運人員應採取什麼措施？

此時，應派具有資質的海事調查員檢查貨物和集裝箱，如果發現貨物已遭受氣味污染，應在通風良好的倉庫打開貨物的包裝，並在數日內保持空氣流通，問題通常會得到解決。

經過數日的空氣流通處理後，調查人員應採集樣本並在實驗室對其進行進一步分析。

如果實驗室結果顯示貨物安全，保賠協會建議向收貨人提供檢驗報告，以證明貨物經過檢驗並且安全可靠，可供正常分發。

資訊來源： George Radu
Thomas Miller（美國）
美國
三藩市
george.radu@thomasmiller.com